

证券代码：870004

证券简称：金大田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奋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72,907,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19 年 04 月 29 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公告《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 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发展阶段，为确保公司的各种投入，顺利推进市场开拓工作，董事会提议 2018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经营的实际情况和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制了《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811,9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当前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长期战略规划等因素,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履行终止挂牌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44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88%；反对股数 3,65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1%；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4）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授权之日起至公司完成终止挂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442,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88%；反对股数 3,65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5.01%；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定了有关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 2019-007 号公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284,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7%；反对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具体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 2019-010 号公告《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03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无关联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无关联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无关联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6%。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吴奋谋、吴奋双、吴奋勇、深圳富承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裕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维尔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59063500 股）回避本次议案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0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8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卢旺盛、李晶晶

(三) 结论性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

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7 日